

重庆市渝北区妇幼保健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主要职责任务：妇女保健服务；儿童保健服务；计划生育相关服务；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应用性科学研究并组织推广；受委托开展妇幼保健工作考核。

2.具体职责任务

(1) 掌握全区妇女儿童的健康状况、主要疾病、影响因素、孕产妇和婴儿死亡情况及主要死因，协助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制定全区妇幼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技术规范及各项规章制度。

(2) 开展妇女儿童和计划生育临床技术服务。包括妇女儿童常见病诊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助产技术服务、产前诊断、产科并发症处理、新生儿危重症抢救和治疗等。

(3) 负责指导和开展我区的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组织实施本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4) 负责我区孕产妇死亡、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和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

(5) 开展妇女保健服务，包括青春期保健、婚前和孕前保健、孕产期保健、更年期保健、老年期保健、重点加强心理卫生咨询、营养指导、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生殖道感染等妇女常见病防治。

(6) 开展儿童保健服务，包括胎儿期、新生儿期、婴幼儿期、学龄前期及学龄期保健，受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委托对区内托幼儿园所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务指导，重点加强儿童早期综合发展，营养与喂食指导，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咨询等儿童保健服务。

(7) 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应用性科学研究并组织推广适宜技术。

(8) 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健康、人员培训等任务。

(9) 受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委托对全区各级各类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妇幼保健服务进行检查、考核和评价。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渝北区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任务。主要包括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国家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增补叶酸、宫颈癌乳腺癌筛查、降消项目、艾梅乙等项目的实施和技术指导工作。

(11) 内部运行管理。包括日常运行、维护（基础设施维护、安全保卫、物业管理等），单位内部人事、财务等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北区妇幼保健院设有内部科室 41 个：党委办、行政办、人事科、财务科、经管办、总务科、安保科、基建办、采购办、宣传文化科、医保科、医疗服务管理科、护理保健服务部、院感科、改善服务中心、妇幼健康管理科、信息科、避孕药具管理科、健康教育科、质控办、创建办、妇科、妇女群体保健科、产科、孕前保健科、婚前保健科、孕期保健科、产后保健科、儿科、新生儿科、儿童保健科、中医科、口腔科、五官科、男性科、手术麻醉科、医学影像科、放射科、药剂科、检验科、供应室。

根据重庆市渝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同意区妇幼保健院更名及相关事项的批复》（渝北编发〔2015〕15 号）文件精神，将区妇幼保健院（区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中心）更名为“重庆市渝北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挂“重庆市渝北区妇幼保健院”牌子。简称“区妇幼保健计生中心”（“区妇幼保健院”）。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重庆市渝北区妇幼保健院。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3,228.29 万元，支出总计 13,228.2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5.7 万元、增长 7.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10.66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780.59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46.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71.92 万元。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815.2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9.63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271.92 万元，2021 年末结余分配为 738.01 万元，较上年减少 675.97 万元。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228.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5.7 万元，增长 7.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10.66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780.59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46.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71.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17.28 万元，占 21.3%；事业收入 10,336.61 万元，占 78.1%；其他收入 74.4 万元，占 0.6%。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2,490.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1.67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815.2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9.63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271.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81.96

万元，占 91.1%；项目支出 1,108.33 万元，占 8.9%。此外，结余分配 738.01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17.2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74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2.3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9.63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271.9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17.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0.66 万元，增长 12.4%。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拨款增加 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财政拨款增加 312.3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财政拨款增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财政拨款减少 9.6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3.1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财政拨款追加 521.6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财政拨款追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财政拨款追加 33.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拨款追减 35.03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17.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0.66 万元，增长 12.4%。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2.3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9.6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3.1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追加 521.6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追加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追加 33.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追减 35.03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02.13 万元，占 10.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5.03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追减 35.03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 2,362.05 万元，占 83.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1.65 万元，增长 28.3%，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事务追加 30 万元，公共卫生追加 491.65 万元，其中：妇幼保健机构追加 24.95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追加 100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追加 158.55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追加 178.15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追加 30 万元。

(3) 节能环保支出 3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此项目。

(4) 住房保障支出 150.09 万元，占 5.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3.51 万元，增长 28.8%，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追加 33.51 万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8.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5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4.31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58.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142.53 万元。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573.95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529.71 万元，津贴补贴 52.78 万元，绩效工资 447.1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5.4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7.7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5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6.58 万元，医疗费 18.7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82 万元。公用经费 54.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7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1.37 万元。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1.9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1.9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0.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8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开展了妇幼群体保健工作、危重孕产妇病历评审、避孕药具管理工作等培训。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7.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7.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7.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7.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主要用于采购医疗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 项，涉及资金 72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 药具购置及宣传培训费				自评总分 (分)	90					
主管部门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李铁军	联系电话	1388322280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总金额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调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72	72	72	100	10	10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机构比例达 95%以上,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达 2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机构比例达 95%以上,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达 2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机构比例 100%;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达 21%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发放机构比例	≥	%	95%	95%	100%	30	30	26	是	
	药具发放覆盖率	≥	%	20%	20%	21%	50	50	46	是	
	群众满意度	≥	%	80%	80%	90%	20	20	18	是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无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部门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从评价情况看，本单位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坚持了妇幼卫生的公益性，以做好基本妇幼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依托，以解决妇女儿童健康突出问题为重点工作，着力提升服务能力。项目的完成，加强了医院的内部管理，保障了医疗质量，提高了服务水平，改善了就医环境，对妇幼保健事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

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7195012**